

# 华容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华容政办函〔2023〕42号

##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华容区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实施 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红莲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直各相关单位：  
《华容区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  
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华容区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实施方案

为解决创业主体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健全体制机制，突出为创业者提供更多的创业担保贷款申报途径，提升办理创业担保贷款的快捷性、贷款资质审查的准确性及稳定性，实现创业担保贷款工作全面提质增效，全力支持个体和小微企业经营发展、劳动者就业创业，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强化稳就业举措，发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引导作用，大力助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推动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 二、工作目标

开发创业担保贷款电子化审批系统，实现我区全域创业担保贷款网上审批，微信小程序贷款线上快速申请、就业部门全流程线上办理、经办银行快速审批放贷。落实“1300”办理模式，即“1分钟申请、3分钟审核、人工0干预、群众0跑腿”，做到创业担保贷款“快、准、多”，助力就业创业。对新发放10万元及以下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实行免除反担保要求，加大财政投入，给予贷款利息中LPR-150BP以下的部分减免，降低劳动者创业成本，支持更多劳动者创业。全力推动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工作高质量推进，年度发放创业担保贷款不低于1.5亿元。

## 三、工作重点

**(一) 优化创业担保贷款申办程序。**通过创业担保贷款线上申报程序的开发，为创业者提供高效便捷的创业担保贷款通道，仅需上传身份证照片、营业执照照片、结婚证照片，并填写相关人员及借款信息等，即可快速发起贷款申请，同时通过小程序可及时查看贷款的审批进度及审批意见。

**(二) 持续扩大贷款发放行业范围。**除房地产、广告业、桑拿、按摩、网吧以及国家产业政策不予鼓励的行业外，其他所有行业的个人、小微企业均纳入创业担保贷款范围。突出扶持装备制造、农(畜)产品食品加工等传统优势产业，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数据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物流、电子商务、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领域中的个人创业和小微企业创业，在规定范围内努力提高放贷标准，全力推动个人和小微企业在我区重点产业领域积极创业。

**(三) 积极扩大政银合作范围。**积极扩大与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创业担保贷款的合作范围，尽快形成各银行业金融机构争相放贷的积极抢单态势。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对符合放贷条件的创业者和小微企业争取更大的信贷额度，千方百计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开辟绿色金融通道，切实为广大创业者和小微企业提供更优质的信贷服务。

#### **四、实施步骤**

**(一) 搭建线上平台(7月底完成)。**完成技术方案设计和论证，开发电子化审批七个管理系统，即：创业担保贷款电子化审批业务申请系统、人社业务审批系统、担保业务审批系统、银行业务审批系统、贴息汇算系统、综合运营管理系統、数据服务管

理系统。并打通数据壁垒，整合数据资源，实现创业担保贷款线上系统连接华容区数字乡村数据平台。

**(二) 完善服务体系(8月底完成)。**一是组织集中培训，由开发单位在实际使用环境中，对系统用户进行实际使用操作培训，并对培训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解答。二是对接服务器系统，与大数据中心信息互联互通，实现网上申报、审批、放贷。

**(三) 开展考核验收(9月中旬完成)。**对系统进行安全性测试验收，在测试验收前根据设计方案或合同要求等制订测试验收方案，在测试验收过程中详细记录测试验收结果，并形成测试验收报告，并组织相关部门和相关人员对系统测试验收报告进行审定和签字确认，确保9月下旬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 五、保障措施

**(一) 建立工作机制。**成立华容区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工作领导小组，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区人民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区团委、金融办、财政、人社、乡村振兴、各乡镇及经办银行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人社局，由区人社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

**(二) 加强部门联动。**加强团委、金融、财政、人社、经办银行等部门之间的有效联动、有序衔接，整合系统力量，实现信息共享，充分提高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工作的效率。

**(三) 强化考核问效。**创业担保贷款管理纳入乡镇年度工作考核，各乡镇要加强部门之间协作，全力推动创业担保贷款工作“提质、增量、扩面”。区人社局联合区财政局、经办银行采取旬调度、月通报、季评比的方式强化督促检查，定期召开创业担

保贷款工作推进会，对推进速度快、成效显著的乡镇通报表扬，对落实不力、进展缓慢的乡镇通报批评。

**(四)健全奖励机制。**建立创业担保贷款奖励补助机制，按当年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总额的 1%，奖励创业担保贷款工作成效突出的经办银行、创业担保贷基金运营管理机构等单位，用于其工作经费补助和扩大担保基金。

**(五)做好宣传推广。**各相关部门把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政策解读和宣传作为政策落细落实的基础性工作来抓，通过新闻媒体、网站、短信平台、微信公众号、印发宣传册等多种形式，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强化对贴息政策变化情况的宣传，提高创业就业者政策知晓度。鼓励创业者和小微企业实现稳岗增收，促进产业发展。

附件：1.华容区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创业担保贷款办理流程图

## 附件 1

### 华容区创业担保贷款高效办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龚 骏 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组长：陈细海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成 员：张小华 区政府办（区金融办）主任  
                高 峰 区财政局局长  
                赵利波 区人社局局长  
                陈翠红 区乡村振兴局局长  
                田 秀 团区委书记  
                姜云新 庙岭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况原波 华容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万金池 段店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高寅琥 临江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胡 奇 蒲团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宋鸿伟 区劳动就业中心主任  
                熊大胜 工行鄂州分行华容支行行长  
                李 金 农行鄂州华容支行行长  
                刘彩霞 华容区邮政储蓄银行支局经理  
                周 森 鄂州农商行华容区支行行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人社局，由赵利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若因工作变更或机构调整，由相应负责同志接续工作，不再另行发文通知。

## 附件 2：

### 创业担保贷款办理流程图

